

内蒙古脱贫攻坚工作取得决定性进展

——自治区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打好脱贫攻坚战情况

各位媒体朋友们:

大家上午好!2019年,全区剩余的20个贫困旗县已经完成旗县自查、盟市初审和自治区第三方实地专项评估检查,将按程序公告全部摘帽退出,剩余的676个贫困嘎查村全部出列,全年实现14.1万贫困人口脱贫,贫困人口减少至1.6万人,贫困发生率由11.7%下降到0.11%。全区57个贫困旗县农牧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在9%以上,增幅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推动攻坚责任有效落实。全面落实五级书记抓扶贫机制,自治区省级领导同志“一对一”联系36个贫困旗县,将自治区脱贫攻坚专项工作推进组由16个调整充实为18个,向57个贫困旗县分别派驻由1名厅级干部带队的工作总队,向所有贫困嘎查村选派工作队队员,为每个贫困户落实1名帮扶责任人。

二是加强薄弱环节,突出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问题。实施十项“清零达标”专项行动,通过全面核查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对识别不精准的全部清退,对有劳动能力的全部落实产业帮扶措施,对没有劳动能力的落实兜底保障,符合要求的39.18万名贫困人口全部纳入低保。实现了义务教育阶段没有因为贫困辍学的目标,把贫困人口全部纳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保障范围,贫困患者救治比例和25种大病患者救治率均达到99.9%,对8073户贫困户的危房进行了改造,解决了2.1万户46817人饮水安全保障问题。通过补齐公共服务短板,实施光伏、种植、养殖、旅游、电商等产业项目带动,1674个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5万元以下的贫困嘎查村都有了集体收入并且能够持续增收,所有贫困嘎查村都通了动力电,具备条件的建制村全部通硬化路,贫困嘎查村光纤通达率达到99%,建成全区精准扶贫大数据平台,提前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确定的12.49万贫困人口易地扶贫搬迁。

三是坚持精准施策,推动攻坚措施扎实落地。注重从顶层设计上兼顾当前和长远发展,先后出台了《关于进一步促进全区产业精准扶贫工作的政策措施》等政策性文件,指导81个贫困旗县重新修编产业扶贫规划,对57个贫困旗县投入农牧业产业发展资金140亿元,帮扶每个贫困嘎查村至少发展1项带动能力强的种养业,建立产业支撑体系,建好一批产业扶贫基地,催生一批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全年实施产业扶贫项目8096个,扶持贫困人口115.2万人,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全部落实了产业扶贫项目。在服务推动上,自治区、盟市、旗县三级组建230个,共计1112人的“千名专家”技术团队,对贫困户开展生产技术指导服务;选聘产业发展指导员1.2万人,因村因户开展产业指导;对20个计划摘帽贫困旗县实

行产业扶贫科技包联,点对点帮助提升脱贫能力。在措施带动上,通过就业带动,全年实现贫困人口就业10万人次,其中提供公益岗位7.3万个实现8.8万贫困人口就业。通过组建农牧联盟、创办扶贫车间、建立产业化联合体等方式,推动贫困户就业离土不离乡,96个新增扶贫车间实现4343人贫困人口就业,龙头企业、合作社、贫困户抱团发展,带动贫困人口人均增收1600元左右。通过推动旅游扶贫、光伏扶贫、生态扶贫等模式,旅游扶贫带动贫困人口4199户,建成投运31个集中式光伏扶贫电站有效保障了4万户无劳动能力贫困人口每人每年稳定增收3000元以上,为1.67万名贫困人口提供公益性护林员岗位,年人均补助1万元。在消费拉动上,制定了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意见,加强与知名电商合作,实施“农校对接”,组织销售贫困地区农畜产品36.93亿元,带动贫困人口近9万人。建成48个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4040个乡村电商服务站,帮助贫困户实现销售收入8607.5万元,带动1.14万贫困人口实现就业创业,同比增长8.1%。

四是强化投入保障,在资金支持上持续用力。2019年各级财政先后投入扶贫专项资金99.23亿元,中央安排了24.58亿元、同比增长5%,自治区本级投入44.87亿元、同比增长7%。加大对深度贫困地区倾斜力度,对12个未摘帽深度贫困旗县投入扶贫资金24.5亿元,增长23.4%;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域调出3600亩,交易资金11.1亿元。全年新增扶贫小额信贷资金15.32亿元,覆盖贫困户3.71万户。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整合中央和自治区涉农涉牧资金75.38亿元,同比增长14.7%。加大资金拨付力度,2019年7月份拨付率就达到了100%。完善财政扶贫资金专项管理机制,严格执行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对37个已脱贫旗县进行跟踪审计,对计划摘帽的20个贫困旗县开展了现场审计,对所有贫困旗县扶贫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了2轮督导,加大违法违规行为追责问责,确保扶贫资金安全。为巩固已脱贫地区脱贫成果,对37个退出旗县实施巩固提升类项目4030个,投入各类资金69亿元。支持新出列的676个贫困嘎查村全面改善基础条件,累计投入资金29.7亿元。

五是凝聚攻坚合力,营造全社会参与大扶贫格局。京蒙双方各层级各领域对接1260次。北京市各级财政拨付援助资金15.33亿元,同比增长26.5%,市级援助资金支持的343个项目完工335个,带动14.5万名贫困人口增收。有107家北京市企业到扶贫协作地区投资达31.4亿元,北京市各界向贫困地区捐款捐物4.4亿元。帮扶3.45万名贫困人口实现区内外就业,其中进京就业1242人。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单位,中

央单位主要领导深入我区调研28人次,领导班子成员调研对接57人次,直接投入帮扶资金2.08亿元,同比增长73%;引入帮扶资金5.66亿元,同比增长48.6%;实施项目214个,惠及贫困人口8.7万人;帮助1959名贫困人口实现转移就业,培训基层干部和技术人员3.4万人次。社会扶贫方面,实施“万企帮万村”行动,共有891家企业与2092个嘎查村结对,累计投入28.7亿元,实施项目2171个,带动贫困人口13.24万人。各类企业和社会组织以公益形式投入8000余万元,成立扶贫志愿服务团队116个、1.1万人,累计服务时长80万小时。持续开展“光明行”公益活动,累计实施复明手术352万例。

六是强化作风建设,创新完善脱贫攻坚机制。深入开展扶贫领域作风建设深化年活动,制定贯彻落实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26条举措,建立“12317”扶贫信访举报平台,完善扶贫、信访、纪委监委机关问题线索双向移送工作机制,加大执纪问责力度,全区各级纪委监委机关共受理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线索2825件,立案679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999人,组织处理360人,移送司法74人,通报曝光典型案例153次307件。建立了常态化约谈机制,全年共约谈了3个盟市分管领导、4个旗县委书记和15个旗县的旗县长、财政局长、扶贫办主任,调整撤换223名与原单位无法脱钩的驻村干部,处分处理28人。把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促乡村振兴作为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对盟市、区直有关部门考核指标权重由5%提高到7%。选树“全国脱贫攻坚奖”“全国脱贫攻坚楷模”“北疆楷模”等先进典型,我区4名个人、2个集体荣获全国脱贫攻坚奖,评选自治区脱贫攻坚先进集体73个、先进个人73名,先后表彰奖励驻村干部2610人,提拔重用19名旗县脱贫攻坚工作总队队员和1233名驻村干部,以正确用人导向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深入开展文化扶贫“十进村”和乌兰牧骑巡演活动,入户宣讲政策90.8万人次。启动建设了全区脱贫攻坚3D网上展厅,实现自治区、盟市、旗县互联互通。举办分级分类培训1203期,培训扶贫干部26万人次。

发布会期间,自治区发改委副主任高世勤、自治区农牧厅副厅长刘永志、自治区扶贫办副主任赵辉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记者:易地扶贫搬迁是解决“一方水土养不起一方人”的治本之策。我区易地扶贫搬迁工程实施情况如何?落实中央政策效果如何?

高世勤:全区“十三五”12.49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易地扶贫搬迁建设任务已于2019年9月底全部完成,共建成1213个集中安置点、5.33万套安置住房,提前按照国家既定部署完成了安置住房建设任务。目前,各地正在有序组织搬迁群众办理分房、交钥匙等搬迁入住手续,全区12.49万贫困人口春节前可全部搬迁入住。

一是搬迁贫困户都已实现“两不愁三保障”。全区各盟市、旗县全面完成了易地扶贫搬迁安置住房质量安全排查工作,确保搬迁群众住上“安全房”“放心房”。同时,安全饮水、义务教育、基本医疗等相关政策措施已覆盖全部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及搬迁户,搬迁贫困户“两不愁三保障”问题都已基本解决。

二是后续扶持措施已覆盖全部搬迁贫困人口。按照“安居”与“乐业”同步、并重的原则,全区12.49万易地扶贫搬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落实了以产业、就业或社保兜底等其中一项为主的后续扶持措施。其中,以产业、就业为主要扶持方式的占到了60%以上,基本覆盖全部有劳动能力和意愿的搬迁贫困人口。同时,各地因地制宜,加强对搬迁群众的就业扶持,全区累计为搬迁困难群众落实公益岗位5200多个,累计1.72万人接受了相关部门组织的就业技能培训。

三是迁出区生态修复效果初步显现。各地按照“一户一宅、占新腾旧”规定,加快推进旧房拆除进度,全区已拆除易地扶贫搬迁旧房4.3万套,已累计拆除3.9万套,总体拆旧率90%。迁出区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草则草”的原则,对腾退旧宅基地进行整治,加快复垦复绿步伐,通过人工治理和自然恢复相结合的方式,修复近2万亩草原、林地、山地自然环境,实现了脱贫攻坚与生态环境保护双赢。

四是土地增减挂钩政策效应明显。各地充分利用易地扶贫搬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跨区域交易政策,加快已复垦土地项目验收和节余指标交易,全区共完成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交易7200亩,交易金额19.08亿元,自治区内完成交易4100亩,交易金额2.4亿元。交易资金将全部用于相关贫困旗县脱贫攻坚后续工作开展。

记者:产业扶贫是脱贫攻坚的长久之策。请问,自治区农牧厅在推进产业扶贫中采取了哪些举措?取得了哪些成效?下一步有何打算?

刘永志:2019年全区通过产业脱贫14.8万人,2019年预计通过产业脱贫6.5万人。

第一,加强政策体系建设,通过政策推动脱贫。一是坚持规划引领。编制了《内蒙古自治区“十三五”产业扶贫规划》,指导57个贫困旗县编制了产业扶贫项目规划,形成了贫困地区全覆盖的产业扶贫规划体系。二是强化政策保障。制定了《关于进一步促进全区产业精准扶贫政策措施》,细化了用地、金融、农牧业保险等20项政策措施。三是畅通融资渠道。出台了《关于支持金融机构创新开展活体牲畜抵押贷款的

指导意见》,解决畜牧业养殖经营主体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截至2019年11月末,活体牲畜抵押贷款余额15.53亿元。四是加强目标考核。将产业扶贫工作纳入对盟市旗县党委、政府的实绩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对盟市党政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综合评价的重要依据。

第二,发展壮大主导产业,通过产业覆盖脱贫。实施农牧业精准扶贫行动,每年向贫困地区倾斜农牧业资金100亿元以上,其中,2019年倾斜140亿元,占资金总量的66.7%,因地制宜发展内肉羊、肉牛、玉米、马铃薯等优势特色产业,着力把贫困户吸附在产业链条上,实现贫困户产业项目全覆盖。一是针对强劳动力贫困人口,实行“菜单式”等扶贫模式,将扶贫资金补贴到户,让贫困户通过发展产业增收脱贫。二是针对弱劳动力贫困人口,采取“托管寄养式”等扶贫模式,让贫困户与新型经营主体建立减贫带贫关系,通过订单生产、托管寄养、保底收购等形式实现收益。三是针对无劳力贫困人口,采取“资产收益式”等扶贫模式,将扶贫资金投入设施农业、光伏等项目,收益给贫困户分红或补助。

第三,培育新型经营主体,通过联结带动脱贫。引导新型经营主体与贫困户建立减贫带贫机制,截至2019年末,指导贫困旗县创建产业化联合体189家,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2.38万户,全区农企利益联结比例达到80%以上。

第四,加强产业技术指导,通过服务推动脱贫。一是围绕优势主导产业,组建“千名专家”技术团队,加强技术指导服务,提升贫困户产业发展能力,目前已开展产业扶贫培训3986期次,覆盖贫困人口12.2万余人次。二是选聘产业发展指导员1.2万人,因村因户开展产业指导35.5万户次,打通了产业扶贫“最后一公里”。三是成立由89名科技人员组成的20个包联组,对20个待摘帽贫困旗县实行产业扶贫科技包联,点对点帮助贫困旗县提升脱贫能力。

第五,深化产销对接,通过销售拉动脱贫。通过线上与线下结合,推动贫困旗县优质农畜产品走进京城。在北京市扶贫双创中心运营内蒙古馆,线上线下累计销售额4181万元,有22家贫困地区上线京东“特产馆”,建设1500多家京东“金融小站”;有15个贫困旗县与首农集团签订直采业务,采购金额达5亿元;有4个基地开展委托加工,年销售额8067万元。

第六,发展集体经济,通过组织引领脱贫。全面完成土地确权颁证工作,协调金融部门推进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担保试点工作,会同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等部门出台了《关于扶持发展壮大嘎查村级集体经济的指导意见》,重点扶持497个嘎查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通过发展集体经济带动贫困户稳定脱贫。

记者:2019年京蒙扶贫协作进展及取得的成效?

赵辉:京蒙扶贫协作工作取得了突破性进展。2019年协议任务超额完成,经济和社会效益得到了充分发挥,14.5万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从中受益。

第一,组织领导坚强有力。京蒙两地党政主要领导开展高层对接互访2次,召开高层联席会议2次,各层各级领域对接互访1260次,召开党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会议各1次,召开扶贫协作重点工作调度会议1次。

第二,资金使用精准高效。2019年,北京市持续加大投入力度,建立了市、区、乡三级立体财政援助资金支持体系,共投入各级财政援助资金15.33亿元,较2018年增长26.5%。推动帮扶重心下移,将扶贫协作97.3%的项目和98.3%的资金安排到旗县以下,确保项目和资金减贫带贫效果充分发挥。重点投向产业就业、基础设施、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等领域,市级财政资金支持的343个项目已完工335个,完工率97.7%。

第三,智力资源集中集聚。扶贫先扶贫,人才是关键。京蒙双方继续推进干部双向挂职、人才双向交流,北京市选派挂职干部107名、技术人才671人次,自治区选派赴京挂职干部126名,专业技术人才实习培训2335人次,为扶贫协作事业输送了宝贵智力资源。

第四,产业合作强基固本。引进北京市200余家企业到我区投资兴业,总投资5000万元以上项目461个,到位资金377亿元。引导首农、太伟控股、德青源、大北农等共107家企业到扶贫协作地区完成实际投资31.4亿元,带动20654名贫困人口,比2018年引进企业实际投资2.53亿元增长10倍之多。共建产业园区31个,累计援建扶贫车间141个,共吸纳4482名贫困人口就业,同比增长144%。

第五,消费扶贫深入拓展。京蒙扶贫协作资金支持建设的北京市消费扶贫产业双创中心内蒙古展区汇集31个贫困旗县120余家企业、1200余种产品。重点推广内蒙古六大特色产品,辐射带动31个国家级贫困旗县特色农产品的推广。全年北京市各界通过各种渠道采购销售内蒙古米面粮油、农副加工、禽畜肉蛋等七大类491种特色农产品金额达到35.71亿元,带动8.45万贫困户增收。

第六,劳务协作持续推进。京蒙两地着力构建线上线下求职绿色通道,共举办各类培训班282期,培训贫困人口1.55万人。通过建设扶贫车间、开发公益性岗位、发展特色产业、开展就业技能培训等有力举措,有效提高贫困群众就业成功率,在北京市大力协助下,自治区全年共有3.45万名贫困人口实现区内外就业,其中,实现进京就业1242人,实现就近就地就业31452人。

第七,消费扶贫深入拓展。京蒙扶贫协作资金支持建设的北京市消费扶贫产业双创中心内蒙古展区汇集31个贫困旗县120余家企业、1200余种产品。重点推广内蒙古六大特色产品,辐射带动31个国家级贫困旗县特色农产品的推广。全年北京市各界通过各种渠道采购销售内蒙古米面粮油、农副加工、禽畜肉蛋等七大类491种特色农产品金额达到35.71亿元,带动8.45万贫困户增收。

第八,劳务协作持续推进。京蒙两地着力构建线上线下求职绿色通道,共举办各类培训班282期,培训贫困人口1.55万人。通过建设扶贫车间、开发公益性岗位、发展特色产业、开展就业技能培训等有力举措,有效提高贫困群众就业成功率,在北京市大力协助下,自治区全年共有3.45万名贫困人口实现区内外就业,其中,实现进京就业1242人,实现就近就地就业31452人。

第九,消费扶贫深入拓展。京蒙扶贫协作资金支持建设的北京市消费扶贫产业双创中心内蒙古展区汇集31个贫困旗县120余家企业、1200余种产品。重点推广内蒙古六大特色产品,辐射带动31个国家级贫困旗县特色农产品的推广。全年北京市各界通过各种渠道采购销售内蒙古米面粮油、农副加工、禽畜肉蛋等七大类491种特色农产品金额达到35.71亿元,带动8.45万贫困户增收。

第十,消费扶贫深入拓展。京蒙扶贫协作资金支持建设的北京市消费扶贫产业双创中心内蒙古展区汇集31个贫困旗县120余家企业、1200余种产品。重点推广内蒙古六大特色产品,辐射带动31个国家级贫困旗县特色农产品的推广。全年北京市各界通过各种渠道采购销售内蒙古米面粮油、农副加工、禽畜肉蛋等七大类491种特色农产品金额达到35.71亿元,带动8.45万贫困户增收。

第十一,消费扶贫深入拓展。京蒙扶贫协作资金支持建设的北京市消费扶贫产业双创中心内蒙古展区汇集31个贫困旗县120余家企业、1200余种产品。重点推广内蒙古六大特色产品,辐射带动31个国家级贫困旗县特色农产品的推广。全年北京市各界通过各种渠道采购销售内蒙古米面粮油、农副加工、禽畜肉蛋等七大类491种特色农产品金额达到35.71亿元,带动8.45万贫困户增收。

第十二,消费扶贫深入拓展。京蒙扶贫协作资金支持建设的北京市消费扶贫产业双创中心内蒙古展区汇集31个贫困旗县120余家企业、1200余种产品。重点推广内蒙古六大特色产品,辐射带动31个国家级贫困旗县特色农产品的推广。全年北京市各界通过各种渠道采购销售内蒙古米面粮油、农副加工、禽畜肉蛋等七大类491种特色农产品金额达到35.71亿元,带动8.45万贫困户增收。

第十三,消费扶贫深入拓展。京蒙扶贫协作资金支持建设的北京市消费扶贫产业双创中心内蒙古展区汇集31个贫困旗县120余家企业、1200余种产品。重点推广内蒙古六大特色产品,辐射带动31个国家级贫困旗县特色农产品的推广。全年北京市各界通过各种渠道采购销售内蒙古米面粮油、农副加工、禽畜肉蛋等七大类491种特色农产品金额达到35.71亿元,带动8.45万贫困户增收。

第十四,消费扶贫深入拓展。京蒙扶贫协作资金支持建设的北京市消费扶贫产业双创中心内蒙古展区汇集31个贫困旗县120余家企业、1200余种产品。重点推广内蒙古六大特色产品,辐射带动31个国家级贫困旗县特色农产品的推广。全年北京市各界通过各种渠道采购销售内蒙古米面粮油、农副加工、禽畜肉蛋等七大类491种特色农产品金额达到35.71亿元,带动8.45万贫困户增收。

第十五,消费扶贫深入拓展。京蒙扶贫协作资金支持建设的北京市消费扶贫产业双创中心内蒙古展区汇集31个贫困旗县120余家企业、1200余种产品。重点推广内蒙古六大特色产品,辐射带动31个国家级贫困旗县特色农产品的推广。全年北京市各界通过各种渠道采购销售内蒙古米面粮油、农副加工、禽畜肉蛋等七大类491种特色农产品金额达到35.71亿元,带动8.45万贫困户增收。

要闻简报

本报乌海1月9日电 (记者 郝颺)日前,《2019中国地方政府效率研究报告》发布,在2019中国地方政府效率排名中,乌海市成功跻身前十,位居

本报乌海1月9日电 (记者 郝颺)日前,《2019中国地方政府效率研究报告》发布,在2019中国地方政府效率排名中,乌海市成功跻身前十,位居

本报乌海1月9日电 (记者 郝颺)日前,《2019中国地方政府效率研究报告》发布,在2019中国地方政府效率排名中,乌海市成功跻身前十,位居

本报乌海1月9日电 (记者 郝颺)日前,《2019中国地方政府效率研究报告》发布,在2019中国地方政府效率排名中,乌海市成功跻身前十,位居

本报乌海1月9日电 (记者 郝颺)日前,《2019中国地方政府效率研究报告》发布,在2019中国地方政府效率排名中,乌海市成功跻身前十,位居

为中蒙关系更加美好的明天贡献地方力量

本报1月9日讯 (记者 及庆玲)记者从自治区党委外事办公室获悉,为纪念中蒙建交70周年,2019年自治区举办了一系列丰富多彩的人文交流活动,进一步深化了我区与蒙古国在医疗卫生、教育、文化、旅游、新闻媒体等领域的友好交流与合作,为促进中蒙友谊作出了积极贡献。

组织中蒙医专家赴蒙古国开展义诊活动。自治区组织15名中蒙医专家赴蒙古国开展了为期12天的义诊活动。首次将流动医疗车开进蒙古国,在乌兰巴托市和库布苏尔省的5个医院、6个社区开展了12场义诊活动,共接诊蒙古国患者4000余名。自治区红十字会开展了“一带一路·光明行”蒙古国行动,为310名蒙古国白内障患者实施了复明手术,为蒙方开展了2期红十字会

急救护师资培训,共培训101人,向蒙古国红十字会捐赠部分急救救护和康复医疗设施,援建了“红十字博爱苑”应急培训中心,为蒙古国红十字会普及救护知识、提升应急技能、服务百姓健康创造了条件。义诊和光明行活动得到我驻蒙古国大使邢海明的很高评价,受到蒙古国民众的欢迎。自治区在蒙古国开展义诊活动,为蒙古国人民带去了健康福音,为构建健康丝绸之路作出了贡献,对推动中蒙医疗卫生领域交流、促进中蒙人民之间友好情谊起着积极作用。

加强教师、青少年交流,促进民心相通。2019年,我区组织蒙古国戈壁阿尔泰省、扎布汗省、达尔罕乌拉省、中央省、东戈壁省、乌兰巴托市等不同地区的400名青年到我区锡林郭勒职

业学院和兴安职业技术学院参加了短期职业技能培训,为蒙古国青年提高职业技能、提升就业能力发挥了积极作用。同时,邀请50名蒙古国教师来我区考察访问,100名蒙古国师生来我区开展友好交流,350名蒙古国优秀牧民代表到我区考察交流。我区60名师生赴蒙古国开展友好交流,增进了蒙古国教师、青少年、牧民等普通民众对我区以及中国的了解,使他们感受到中国人民对蒙古国人民的友好情谊,活跃了民间交流,夯实了民意基础。

系列文化活动成功举办。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的指导和帮助下,自治区政府新闻办与蒙古国记者协会在我区鄂尔多斯市举办了主题为“传承70年传统友谊 共创中蒙合作新时代”的第

十届中蒙新闻论坛,进一步巩固了中蒙新闻媒体交流和务实合作。在乌兰巴托市举办了“感知中国”——纪念中蒙建交70周年系列文化活动,吸引了蒙古国民众积极参与和广泛关注,参加现场各项活动的蒙各界代表及乌兰巴托市民1.5万人次以上,扩大了中华文化在蒙古国的影响力。

这一系列活动,深化了中蒙人文交流,进一步丰富了中蒙全面战略合作关系的内涵。据了解,我区将继续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外交思想,深入践行“亲诚惠容”周边外交理念,认真落实两国元首达成的重要共识,发挥地缘和人文优势,为中蒙关系更加美好的明天、为中蒙人民的友谊贡献地方力量。

公告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已于2019年2月22日向呼和浩特市三和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发出《解除租赁房屋合同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书》)。该通知书业经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做出的(2019)内0102民初2582号民事判决书和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19)内01民终4121号民事判决书确定合法有效,即内蒙古自治区人民防空办公室依据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解除与呼和浩特市三和大酒店有

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书》及补充协议的行为有效。鉴于此,内蒙古自治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已要求呼和浩特市三和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立即停止在呼和浩特市呼伦贝尔北路33号院内的全部经营性业务,并下发了停止营业告知函。以上内容,望广大读者周知并相互转告提醒。

特此公告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0年1月10日

一站式线上金融综合服务平台 对接中国(内蒙古) 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近日,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在中国(内蒙古)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成功上线金融服务功能,率先在银行同业中实现系统直联。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是海关总署牵头,会同25家政府部门建设的国际贸易一体化通关服务平台。目前,“单一窗口”上线以来实现了金融服务功能涵盖预约开户、外汇(含跨境人民币)汇款、外汇(含跨境人民币)汇入、关税支付、保费支付功能以及跨境快贷(包括退税贷、出口贷、信保贷)等小微外贸企业纯信用线上信贷产品。做到“单一窗口+外贸

企业+银行”创新服务模式,真正实现了让数据多跑路,让客户少跑路。

金融服务功能上线以来,该行已实现“单一窗口”客户绑定294户,累计为5家小微企业发放跨境快贷300多万元。其中,纯信用低利率快贷产品有效解决了小微外贸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获得客户高度赞誉。今后将继续加大“跨境e+”和“单一窗口”产品创新力度,以更好的产品服务进出口企业,助力全区外贸经济发展,不断实现该行国际业务领域的新突破。(张雅然)

公告

尊敬的鼎晟家园认购人: 我公司开发的位于东胜区纬三路南、碾盘梁环路北、经二路西、那日松路东的鼎晟家园3号楼、4号楼、5号楼、6号楼、7号楼、11号楼、13号楼、14号楼、15号楼、16号楼、17号楼、19号楼、20号楼于2016年10月20日已具备交房条件,由于上述楼栋部分认购人拒不办理交房手续,我公司分别于2016年10月14日、2017年1月13日、2018年10月12日、2019年7月6日多次以报纸形式刊登交房公告告知认购人,但截至目前仍有部分认购人拒不根据《商品房买卖合同》前来签订正式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及办理交房手续。鉴于此,现根据我公司与认购人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中第三条第二款中认购人未在期限内与我公司协商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相关条款的,(即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我公司有权解除本订单协议。当我公司解除本订单协议时,认购人所交定金不予退还,同时有权将该房屋出卖给第三方。故此,我公司正式以公告形式告知拒不办理交房手续的认购人解除原商品房买卖合同,如有异议请在法定异议期限内依法提出。

特此公告!
售楼部地址:鼎晟家园东门16号楼底商
咨询电话:15247772765

内蒙古鼎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力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0日